李白的一生是一个巨大的矛盾体，他就像一团跳跃的火苗，狂放，热烈，争突，燃烧自己，挥洒豪情，一分一秒都不会休止。即使火势不旺的时候，他也是洋溢着低沉的怒号，尽力的迸射出火光。

他的一生是一个诗人浪漫瑰丽的传奇，他用汪洋恣肆的笔触把自己的心意快意的泼洒在山河蕴含的隽永上。

李白最大的特点是自信，自信到“狂”到“妄”，这种藐视一切的强烈的自信成就了诗人一生传奇的写照。他一手擎着酒杯，一手擎着宝剑，狂饮之下必是佳作百篇，陶然之中必是醉舞狂歌。清醒之后，睥睨万物，什么都到不了他的眼前。

他所生活的时代被人们称之为盛唐，盛唐之所以为盛唐，是因为有李白这样一位狂放的诗人。他不是盛唐时代唯一的诗人，但他却是盛唐时代唯一的一个有着汪洋恣肆、桀骜不驯和一泻千里的气魄和胸怀的大诗人。

没有李白，就没有所谓的盛唐气象。那种雄浑和大气，那种恢宏和浪漫，那种豪情与无忌，折射出李白一个凛凛难犯的大写的自我的形象。

李白的传奇，始于从小就我行我素，率性而为。他从不在乎别人怎么想，也不在乎别人怎么看，强烈的自信支持他选择了一条与世俗迥然有异的人生道路。

这种率性而为的自信是他一生的行事准则，无论失意还是得意，他总是把头昂得高高的，只有他藐视别人，他绝不接受被人藐视。

在他五六岁的时候，就学成了五行方术，十几岁便览诸子百家，作赋凌相如。年及弱冠，学得一身好剑术，掀开了任气游侠，交结豪杰的青春的沸腾的岁月。

大唐王朝正在一步步走向辉煌，开放而意气风发的时代气息，激励着李白建功立业，垂名宇宙的豪情壮志，也点燃了他为此梦想孜孜以求的热情和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雄心。

李白在人生之始就为自己设计了和世人迥异的人生道路，不屈己，不干人，不赴举，要一鸣惊人，功成名就之后，效张良，法范蠡，泛舟五湖四海。

功成身退，不啻为最美好的政治愿望，很多人嗜欲恋栈，直到大祸临头了才幡然醒悟，不过为时已晚。李白能有这样的想法，说明他并不是一个权欲熏心的人物，他的建功立业是一种纯粹的政治理想，而非官迷似的疯狂迷恋权力。这一点是难能可贵的。

弱冠以后，李白带着父亲留下的可观的资财，东下维扬，漫游江南。

吴越一带的风光水色，蕴含着无尽的灵性和韵致。洞庭秋波，鄱阳春澜，匡庐秀色，淮南风月，更加上前辈诗人的足迹和咏叹，李白赤子一般的心灵早已倾倒在这一片江南的秀丽山水中。他的心醉了，化作千点万点，一滴滴洒遍吴越大地的每个角落。

他追随着自己深深仰慕的南朝大诗人谢朓的足迹，醉心于吴儿越女的轻灵剔透，滥觞于青山古刹的题咏书怀。

开元二十九年，李白来到安徽宣城，一呆就是三年。这里是谢脁任太守的地方，李白来追怀这位先人。

金陵夜寂凉风发，独上高楼望吴越。

白云映水摇空城，白露垂珠滴秋月。

月下沉吟久不归，古来相接眼中稀。

解道澄江净如练，令人长忆谢玄晖。

秋夜登高，自有一番感喟。皓月当空，白露迷蒙，澄江如练与月空相接，金陵城倒映在云水烟光摇荡不止的大江里，一种如烟似梦的感觉袭来，心中感到空茫一片。

从古而来，谁可为自己的知己？大概只有咏出“澄江净如练”的谢朓了。一股凄迷悱恻的思古幽情淹没了这位登高望远的谪仙人。

谢脁是李白难以割舍的情怀，也是他最仰慕的南朝诗人。李白总把自己看作独步古今纵横宇内的高蹈人物，很少有让他佩服欣赏的古人，唯独这个谢脁，偏偏就令他敬服得很。在李白的诗作中，歌颂谢脁的作触目皆是。

三山怀协调，水澹望长安；曾标横浮云，下抚谢脁肩；谁念北楼上，临风怀谢公；青山日将暝，寂寞谢公宅；我吟谢脁诗上语，朔风飒飒吹飞雨；蓬莱文章建安骨，中间小谢又清发……足见，谢脁堪称李白的文学图腾和精神偶像。

难怪清朝著名的诗论家王士祯说李白“一生低首谢宣城”，诚然！

开元十八年，诗人三十岁。就在这一年，李白第一次来到长安。

为了达到干谒的目的，李白挥笔写了那篇响震千古的雄文，“白陇西布衣，流落楚汉。十五好剑术，遍干诸侯；三十成文章，历抵卿相。虽长不满七尺，而心雄万夫……幸愿开张心颜，不以长揖见拒。必若接之以高宴，纵之以清谈，请日试万言，倚马可待。”

到底是大诗人，连吹捧自己的文章都写得让人绝倒。

有的人也写文章显摆自己，最多不过顶三天，三天以后就没人记得这回事了。李白却能让夸耀自己的文章流传千古，这份魄力和胸襟是后人不能比拟的。

然而光吹不管用，第一次入长安，尽管李白一脑子的绝妙好诗，一肚子的雄才伟略，却无奈之下坐了冷板凳。

失望之下，李白离开长安，开始了新的漫游。

天生我才必有用，千金散尽还复来。诗人一生最不能忍受的就是默默无闻，要么轰轰烈烈的大干一场，要么痛痛快快地结束生命，化为烟尘。

天宝元年，诗人忘却了昔日的失望和落寞，再次满怀憧憬的来到长安。或许这次他成熟了许多，或许他的热血忍不住沸腾，但他确实杀回来了，而且这次注定不凡。

他是奉诏前来的。李白有一个道士朋友，名叫吴筠，这个人仙风道骨，仿佛世外神仙。

玄宗为了祈求长生，经常向吴筠打听一些可以延缓衰老的神方。吴筠因此成了玄宗皇帝的座上客，就趁机向玄宗推荐自己的老朋友，也同样喜欢修炼道术的李白。

李白的漫游因此而提前结束。他奉诏前来与玄宗会面，见面后两人谈得很投机，玄宗看见李白神气高明，不似凡人，飘飘然忘却万乘之尊的身份，与初次见面的李白相处得好像老友重逢一样。

会面结束，玄宗诚心实意得挽留李白，让他当上了许多读书人梦寐难求的供奉翰林。李白一听，高兴劲怎么形容呢，他简直是疯了。

或许这是自他出生以来的最大的快乐，他感觉周身上下轻飘飘的，来一阵风就能轻扬九霄。他痛痛快快的豪饮了三百杯，狂醉之余写下了令人传唱千古的文字：

白酒新熟山中归，黄鸡啄黍秋正肥。

呼童烹鸡酌白酒，儿女嬉笑牵人衣。

高歌取醉欲自慰，起舞落日争光辉。

游说万乘苦不早，著鞭跨马涉远道。

会稽愚妇轻买臣，余亦辞家西入秦。

仰天大笑出门去，我辈岂是蓬蒿人。

李白扬眉吐气，狂狷任性的性格又一次显露无遗。

这次实实让李白大大的风光了一番。那位风流倜傥的玄宗皇帝也着实喜欢李白。在金銮殿上，李白醉草吓蛮书，而且令杨国忠磨墨，高力士脱靴，个性狂傲到了极至的地步，也为短暂的宫廷生活的的终结埋下了伏笔。

李白的第二次长安之行，虽说得到唐玄宗的青睐，但终因杨贵妃的厌恶而赐金放还。

李白是个狂人，狂劲发作了，天王老子都不管不顾，杜甫称他：“天子呼来不上船，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这样的人在官场很不好混。

有这么一天，玄宗十分高兴，带着杨贵妃到牡丹花盛开的兴庆池畔沉香亭去坐坐，还不忘叫上梨园弟子，并大音乐家李龟年。

到了沉香亭，看到满池的牡丹花争芳斗艳，香气怡人，玄宗非常欢喜，就对李龟年说，今日不同于往日，赏名花，对爱妃，不能翻唱陈词滥调，要谱新曲添新词，李翰林诗文俱佳，何不请来让他临场填词，为我们增添乐趣。

于是，大宦官高力士就去请李白。那个难请就别说了，不敢拂了玄宗和杨贵妃的兴致，高力士只好低三下四的说好话，可谓费尽唇舌，差点没给李大学士下跪，这才把喝得醉醺醺的李白请到沉香亭。李白不辱使命，趁着酒兴，当场作了三首小调：

云想衣裳花想容，春风拂槛露华浓。若非群玉山头见，会向瑶台月下逢。

一枝红艳露凝香，云雨巫山枉断肠。借问汉宫谁得似？可怜飞燕倚新装。

名花倾国两相欢，长得君王带笑看。解释春风无限恨，沈香亭北倚栏杆。

李白溜须拍马的功夫十分了得！这三首小调明写牡丹，实则是在捧杨贵妃的香脚。

李龟年当即谱成曲子演奏，玄宗为了讨好杨贵妃，亲自捧笛吹奏，每遍临终了的时候还故意拖长音调。

杨贵妃听了，美，心中春风得意，眉飞色舞，媚眼不断的向玄宗抛去。玄宗一看杨贵妃高兴，自然十分欢心，对李白大加赞赏。

按理说这种情况，李白应该是平步青云，大升特升，可是他点背，好运见了他都绕道走，谁让他得罪了大宦官高力士呢？

高力士是玄宗面前的红人，也是最早就跟着玄宗搞政变的老人，玄宗对他的感情颇深，什么事都要和他商量，什么要紧的事都要交给他去办。李白得罪了他能有好果子吃吗？

从沉香亭回来的路上，高力士当着杨贵妃的面就诋毁李白：老奴原本以为娘子听了李白的小调会怨入骨髓呢，谁知道竟这般拳拳欢心！

杨贵妃不明白什么意思，就询问缘由。高力士说，赵飞燕出身低贱，用她来比拟娘子，居心何在？

杨贵妃由此开始对李白不满，又听人说李白为人狂放不羁，不把自己放在眼里，就由不满而生怨恨，常常在李隆基先生面前吹枕头风，说李白的不是，李隆基先生信以为真，渐渐冷落了李白，最后赐金放还，使李白的理想沦为泡影。

二入长安，虽然没有像上次一样遭到冷遇，可一副热心肠碰到的依旧是根冷钉子，他再次头破血流，他再次伤心欲绝，他又萌生了离开伤心之地的想法。

我辈岂是蓬蒿人，这是他两年前的豪言壮语。两年后，他骑着瘦驴，痛苦彷徨的离开魂牵梦绕的长安。

他走三步一回头，走五步一回首，眼中充满了由最后的一丝希望而点燃的热情，他希冀着能有健步如飞的小太监从宫门里跑出来，用铿锵悦耳的声音宣读玄宗执意挽留的旨意。

可是，他什么都没有等到，玄宗对李白的离开似乎并不在意。李白只听到自己的脚步在艰难的挪动，前边等待自己的是那头瘦驴。李白一声苦笑，今后就剩下它陪我四处游荡了。

他现在又重返自由了，用不着再写自己不愿写的狗屁诗文。他应该庆贺，庆贺自己又重新得到了新鲜而自由的空气。

可对于一个失掉了梦想的人，能这样安慰吗？他的心里有诉说不尽的苦楚，可是他还要佯装成若无其事的样子以杜绝小人的窃笑。

诗人来到凤凰台，望着东去的江水，心潮澎湃不已。

眼中的一切景物，江水，青山，翠竹，残垣断壁，古代坟丘……所有的色调都是暗灰色的，仿佛诗人惆怅的心怀。那轮红日，光亮耀眼，可是却被乌云遮蔽，不能照见这颗热血心灵，让它白白的在失望中哭泣。

可恨的小人，只懂得搬弄事业，毁灭了诗人一生的梦想。诗人泣着血泪写道：

凤凰台上凤凰游，凤去台空江自流。

吴宫花草埋幽径，晋代衣冠成古丘。

三分半落青天外，二水中分白鹭洲。

总为浮云能蔽日，长安不见使人愁。

李白痛恨浮云，却放不下自己的理想。

他离开长安以后，开始了漫长的南北漫游。他在幽州游历的时候，敏觉得嗅到了唐朝即将到来的空前灾难。他的心中有一种风雨欲来的感觉，他感觉一块黑压压的云彩正笼罩在大唐王朝的上空。

果不其然，天宝末期，安史之乱犹如一场瘟疫，肆虐席卷了李唐的江山。

在这场动乱中，李白不能幸免于难。然而颇有讽刺意味的是，李白并非为国捐躯——死在安禄山野蛮的铁蹄之下，而是死于“兄弟阋于墙”的皇室斗争。

在急忙慌乱的情况下，李白被急于建功立业的想法冲昏了头脑，以至于排错了队，成了牺牲品。

关于李白的死，《旧唐书》是这样说的，“永王谋乱，兵败，白坐长流夜郎，后遇赦得还，竟以饮酒过度，醉死于宣城。”

但民间却相信这么一个传说，诗人乘着月色，载酒泛于江上，看见水中月影摇荡，竟以为是天上的那个，遂举杯狂歌，兴起就俯身去捞，却一去未归，长逝在江水中。

多美的死法！

作者：文泉杰

链接：http://www.jianshu.com/p/22c8ba260cac

來源：简书

著作权归作者所有。商业转载请联系作者获得授权，非商业转载请注明出处。